

## 聖經：一本特別的書，第二回 The Bible: A Special Book, Part II

### 重溫舊事

黎牧師正在製作“電視劇集”，還要是現場直播。此劇集專門講及聖經的本質，共有三集。今日講第二集。第一集的原稿任何人有興趣，請散會後到外面友誼聽索取。上回講到聖經是經過搜集及編輯而成的，是猶太人陷入一個國家前途渺茫的氣氛下醞釀出來的信息。聖經寶貴之處並不在乎是否每句說話都是出於上帝，硬性地要我們必定遵守或實行。而是古時跟從上帝的人陳列他們的經驗，是人與上帝曾經在一個遠古的時代相遇的記錄。上主日結束時是我說：愛上帝與愛聖經，不是同一回事。

### “聖經無誤論”？

為了要解釋這一句說話，今日向大家講解一個訊息。這個訊息分別我們與一般華人教會的看法。有很多其他教會的朋友，特別是那些稱呼自己作為福音派的人，大部份這些信徒都相信“聖經無誤論”這言論。聯合教會並不支持“聖經無誤論”。我們與一般主流教會一樣例如信義會，聖公會，長老會等等，不支持這講法。若我們不相信“聖經無誤論”的話，是否意味着我們說聖經有錯誤呢？非也！讓我解釋。

歷代信徒從來沒有提倡聖經無誤論這個講法，這是一個 80 年代出現的言論。就是在 80 年代之前，因著時代的改變，聖經受到嚴重的考驗。其一是社會轉型，着重科學的思考。其二，社會趨向世俗化，對傳統聖經崇高的看法漸漸減弱。聖經失去當日普遍備受尊重的地位。一些保守的基督徒認為他們的信仰受到挑戰。為了重新鞏固聖經的地位，他們作出回應。“聖經無誤論”這個講法，也是要針對信仰圈子內一些被他們認為是不忠心的人；那些人沒有堅持過去傳統的理解，不照聖經字面的意思來解釋的人。

最明顯的例子是在 80 及 90 年代，教會爭論女人按牧的問題。當日爭執得最激烈的時候，所有支持女人按牧的人都被譽為非忠心於聖經。當日聯合教會是其中一個按立女人作牧師的宗派。這個宗派被其他基督徒定了死刑，說我們違反聖經真理。30 多年過後，今天沒有多少信徒有興趣與我們爭論女人按牧是否合乎聖經這個題目。

“聖經無誤論”最重要的論點是聖經的教導是沒有錯誤。若追問下去，那一個聖經版本的教導是沒有錯？和合本？英文版本？那一個英文版本？德文版本？拉丁文？這些全部都是翻譯版本。“聖經無誤論”要指出聖經的原裝版本 (original manuscript) 是沒有錯誤。你們見過聖經原裝版本沒有？我沒有！我相信從來沒有人見過聖經原本的本！那麼如何對正及比較呢？

當你明白最初聖經是如何成形的時候，我們便知道並沒有一本金牌版本叫做“原裝版本”。由口傳變成文字的過程當中是經過多重的修改及整理。我們要問：當日阿摩司用口講責罵在位的人的說話的一刻是上帝的話語，或是日後有人把他的可能講過的說話寫下來，整理及編輯後是上帝的話語？要說“原裝版本”沒有錯誤，一來不能印證，二來近乎沒有意思。因為其實祇是一個推測。

為何要說聖經“原創版本”？“聖經無誤論”真正的動機是來自一個保護上帝話語的心。提倡“聖經無誤論”的人會告訴我們：上帝是沒有錯誤的，所以聖經也沒有錯誤。這背後是出於一個圍護上帝話語的心，不容許人以學識，不同的見解反對教會以往對上帝的話語的理解。但從信仰及神學的發展的角度來說，這基本上是不可能的。

上帝有沒有錯誤與聖經有沒有錯誤是兩件不同的事，不同等級。兩者不能平排一起評論。愛上帝與愛聖經，不是同一回事。再且，上帝不需要我們作祂的監護人，是因為我們沒有資格。上帝不需要一本沒有錯誤的書來引導人認識真理。人能夠認識真理是因着聖靈的感動與催逼，而不是透過一本完美，毫無錯誤的書。我並不是說聖經有錯誤，這是無從稽考的。不過，我們知道，上帝從互古到現今一直用軟弱，有缺陷，又不完全的人來成就大事。亞伯拉罕被稱信心之父，但他與太太去到埃及，亞伯拉罕講大話。大衛是一位合神心意的人，但他看見婦女洗澡起淫念，用計謀殺她人的丈夫烏利亞。弟兄姊妹，上帝在歷史上使用的人都是不完全的人，充滿瑕疵。但是這些不完全的人落在上帝的手上可以成為祝福的途徑。聖經也是一樣，是上帝用來改變人生命的途徑。就算我們認為上帝是沒有錯誤，一位沒有錯誤的上帝不需要用一本沒有錯誤的書引導人認識祂。這只不過是人的想像，不能肯定的言論。

提摩太後書第三章 16 及 17 節這樣說：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或作：凡神所默示的聖經），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

提摩太後書談及的“聖經”，並不是指我們手上拿起的那本聖經。作者寫這封信給提摩太的時候，不單我們現有的聖經並不存在，就是新約聖經也沒有。

這裏指的聖經，作者寫的時候所想起的是猶太人的一些書卷。我們今天概括地說我們的聖經。作者並沒有提及沒有錯誤這個概念。所以聯合教會並不是說聖經有錯誤。只認為這是一個不適合的概念來形容聖經。更好的形容詞是：值得信賴 *trustworthy*，對教導有好處 *useful for teaching*。聖經都是有益的。聯合教會採取這個途徑，是因為我們沒有足夠的資料及知識去決定聖經是有或沒有錯誤。

### 聖經的權威

聖經不是“通聖”，不能解決信徒生活上所有的難題。我們不用聖經來選擇良時吉日，何時買樓？何時結婚？何時出外旅行？權威是來自人閱讀此書之後肯定它的價值。權威不是要我們不加思索。權威不是要我們必定遵行。權威是要說透過這些寫作，人可以找到生命的主。重新理解，以學識，思考及考慮現處的社會需要來理解聖經，並不是踐踏聖經的權威。信徒希望聆聽上帝的話語是好的，但如何聆聽？聽到什麼呢？來！聆聽上帝的說話好不好？（拿起聖經放在耳邊）。你們聽見什麼？

弟兄姊妹，要聆聽上帝的話就不能拿開“我” - “我是誰，我的成長，我的處境，我的教育，我的經驗，我的理解，我曾經被誤解，我曾經誤解他人。” - 這些一切將會決定當我們打開聖經時會明白什麼。若有人質問我們說：“那麼是否放我們的理解高過聖經的話？”我回答說：“不是！我們不是高過聖經，而是要明白聖經。”人要尋求真理，在理解的過程當中，“我”是一個不能拿開一個必要程序。除非我們是麻木的人，全無知覺，失去

思考的能力。只有這類的人把聖經內的話全盤接收，不加思索。我相信在座當中沒有一位朋友是這類的人。望望先，誰是這類的人呢？

就是一個非常簡單的道理例如“愛人如己”。你們聽見什麼？明白什麼？什麼叫作愛人如己？如何“如己”？如何實行？在什麼處境之下實行？可能嗎？

上帝給我們腦袋，我們要運用；又有各樣的老師在我們中間，幫助我們認識上帝的話。運用理性及經驗去明白聖經是聖經給我們的邀請，不是踐踏聖經的權威。

我想講一些不客氣的說話。有時我認為基督徒把聖經偶像化，抬高聖經到一個地步高過它應當有的。是不是因為我們所敬拜的上帝是一位看不見的上帝，在我們不為意之間把一本看得見，捉摸得到的書偶像化，把它升級成為上帝？

上帝，創造天地萬物的主，祂超乎人的言語，人的想像，是我們信仰的對象；而不是聖經。基督徒一定要提醒自己，我們敬拜的對象是上帝，不是聖經。信徒必定要避免拜金牛的錯誤。施洗約翰在曠野呼喊呼喚，叫人悔改跟隨上帝。有人問約翰：“你是否彌賽亞？”他回答說：“不是，我不是彌賽亞，我是要見證彌賽亞。”這也是聖經的角色。聖經見證上帝。我們因此能認識創造天地萬物的主。聖經是認識神的途徑，它不是上帝。雖然聖經是我們信徒生活中重要的文獻，這文獻有非常獨特的文化因素。信徒要分得清楚，高舉聖經是好的，但不要超乎它應有的地位，把它升級成為上帝。

### 聖經與我

最後，我要澄清，我欣賞那些提倡“聖經無誤論”的人對聖經的愛慕。他們愛上帝的心是不能抹煞的。他們仍然是我的朋友。在信仰的路上我們學習彼此尊重，意見不一是難免的。我指出聖經有超越時空的教導，也有文化，傳統，及時間上的限制。

我不支持“聖經無誤論”是我認為這講法不能通過嚴謹的神學思考，也不通過聖經的本質及成形時的各樣因數。就像我上星期所說，聖經是上帝的話語，也是人的話語。聖經是一本人神相遇的結晶品。尊重上帝是好的，但聖經是用人的文化，文字及人的社會處境

所寫成的。人的話語這部份我們必定要研究加上評論。這不是不愛上帝。剛剛相反，這是愛上帝，尊重上帝的話語的表現。

我仍然喜愛聖經。這是一本特別的書改變了我的生命。聖經是值得信賴的，是信徒生活的指引。在聖經內我們尋找很多人生的道理。我相信聖經內提及到耶穌在地上的工作，是我在跟隨上帝的路上的鼓勵及指引。但我與歷代信徒的看法一樣，我們並不需要處理究竟聖經是否有錯誤這個問題。有時提倡“聖經無誤論”的人過份熱心。他們說，若果我們不相信這教義的話，我們便不是愛主忠心的基督徒。我認為這講法越了界。歷代教會並沒有用相信聖經原裝版沒有錯誤來量度信徒的生命。今天若以賽亞，阿摩司，耶利米，還有馬丁路德，約翰衛斯理，加爾文等等復生在我們中間的話，聽見我們說“聖經無誤論”的時候，他們會不會張開眼睛看我們，完全不明白我們在說什麼？他們會不會像廣東人說：“笑到見牙唔見眼。”我認為量度一個人是否忠心予上帝，首先，這是上帝的工作，不是我們的範疇。不過我想起另外的因數。我想起彌迦書 6: 8：“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他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只要你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神同行。”

我也想起在馬太福音門徒問耶穌，那一條誡命是最大的（馬太福音 22: 36-40）：

“夫子，律法上的誡命，那一條是最大的呢？耶穌對他說：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這是誡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其次也相做，就是要愛人如己。這兩條誡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

我並不喜歡量度他人，若要量度，要量度自己。以上的兩段經文提供最好的線索去理解什麼叫作忠心予上帝。

我告訴大家，若我們真的希望以上帝的話來過活的話，我要提出來自聖經的四個信仰重點。這四個重點直接鼓勵我們突破現處的環境，活出真理來。這四個重點需要下一個主日繼續講解。請祈禱